

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国际业务文件

主送：各营业部及驻外办事处

发件方：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市场营销委员会

经办人：牛颖昕

页数：2

抄送：财务部

请到取

请回复

请签收

请查阅

急件

关于下发北京=柏林航线境内始发运价 Q 值（附加费） 征收标准的通知

各销售单位：

现下发我司北京=柏林航线境内始发运价 Q 值（附加费）收取规定。具体内容如下：

一、境内始发运价（货币：CNY）

航线	航班号	舱位	航程类型	Q 值	适用航班日期
BJS=BER	HU489	C	OW/RT/CT/OJ	13000 元	2023/09/01
		D			
		Z			
		I		5000 元	
		B			
		H			
		K			

二、其它规定

1. Q 值在系统中 Q 运价时自动生成，不适用儿童及婴儿折扣。手工出票政策同样适用，出票时需手工修改票价栏增加 Q 值（部分特殊说明政策除外）。

2. 本政策自 2023 年 8 月 3 日起生效。

特此通知

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市场营销委员会

2023 年 8 月 3 日